

湯瑪凱約翰福音小組研經集

第二十四課：一粒麥子必須死了(約十二 20-36)

暖身問題：倘若你今天可以挑選與任何一位活在世上的人同住，你會挑誰呢？

上去過節作禮拜的人中，有些是希臘人。他們來到加利利的伯賽大人腓力那裡，請求他說：「先生，我們想見耶穌。」腓力去告訴安得烈，安得烈就和腓力去告訴耶穌。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！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，一粒麥子若不落在地裡死了，仍舊是一粒；如果死了，就結出許多果實來。愛惜自己生命的，就喪掉生命；在這世上恨惡自己生命的，必會保全生命到永遠。如果有人服事我，就應當跟從我；我在哪裡，服事我的人也會在那裡；如果有人服事我，我父必尊重他。我現在心裡煩亂，我應該說甚麼呢？說『父啊，救我脫離這時刻』嗎？然而我正是為了這個緣故來的，要面對這時刻。父啊，願祢榮耀祢的名！」當時有聲音從天上來，說：「我已經榮耀了我的名，還要再榮耀。」站在旁邊的群眾聽見了，就說：「打雷了。」另外有人說：「有天使對祂說話。」耶穌說：「這聲音不是為了我，而是為了你們發出的。現在是這世界受審判的時候了，現在這世界的王要被趕出去。我若從地上被舉起來，就要吸引萬人歸向我。」祂說這話，是指著自己將要怎樣死說的。於是群眾對祂說：「我們從律法上知道基督是永遠常存的，祢怎麼說『人子必須被舉起來』呢？這人子是誰呢？」耶穌說：「光在你們中間的時間不多了。你們應當趁著有光的時候行走，免得黑暗追上你們。在黑暗中行走的人，不知道往哪裡去。你們應當趁著有光的時候信從這光，使你們成為光明的兒女。」耶穌說完了這些話，就離開他們隱藏起來。(約十二 20-36)

尋求的心

耶穌身上到底有些甚麼特質，讓祂可以那麼吸引人心？有甚麼因素讓人不管耶穌前往何處，大家都願意跟隨祂，而且為了跟祂同在，寧可捨棄一切？仔細想想這些問題。祂一點也不像我們今天那些所謂的「神醫」，或自命不凡、自吹自擂的教派領袖。祂並沒有應許人可以亨通、快樂，或者自我實現；事實上，正好相反，祂教導的乃是要人像祂那樣捨己。儘管如此，所有國籍或者任何社會階層的人全都被祂吸引了，而且以祂的教導為圭臬。當人們來到祂身邊，他們知道自己是被接納的。我們每個人都渴望被人接納，也渴望認識真理。當一個人反映出這樣的形象，我們就本能地受到吸引了。

喬治·華盛頓有一次和一群同伴，騎著馬來到一個急湍的渡口，在那裡並沒有橋樑，只能夠騎馬涉水而過。就當他們策馬想涉水過河時，有一個人來到喬治·華盛頓面前，詢問喬治是否可以帶著他一起過河？因為他沒有馬。當所有人全都平安渡到對岸，大家好奇地詢問這個人，在這麼多人當中，他為甚麼偏偏找到總統求幫助？這個人嚇了一跳，忙說他根本不曉得這就是美國總統，只不過當他看著整群騎著馬過來的人的臉孔時，他直覺地感受到喬治會接納、幫助他，而不是拒絕他。

我們想像著人們第一眼看見耶穌的時候，你認為他們所得到的最初的印象是甚麼？聖經在福音書裡面，並沒有告訴我們耶穌的身體、相貌如何。事實上，聖經指出，其實祂其貌不揚。祂的美更多是出於祂的氣質，而非容貌。四本福音書裡沒有任何提及耶穌外貌的內容，但以色列人民卻從來都被教導，不要被那些外表好看的人所迷惑。舊約的先知警告以色列人，不可以期待從外表來辨認他們的彌賽亞。在主前七百多年，先知以賽亞就已預言，說：

「祂在耶和華面前如嫩芽生長起來，像根出於乾旱之地；祂沒有佳形，也沒有威儀，好叫我們仰慕祂；祂也沒有美貌，使我們被祂吸引。」
(賽五十三 2)

當我們讀過那些曾經和耶穌相處過的人所作的見證，很明顯會感受到的印象就是祂之所以吸引人，乃是祂對每個人所顯露出來溫暖、接納的面容；再加上祂從心靈深處所流露出來的教導。對於每個人祂都願意留出時間來，對於所有人的需要，祂莫不全力以赴。不管是嬰孩、兒童、窮人、跛腳的、癱瘓的、癲瘋的、妓女或者稅吏，祂一概熱情地接納，這樣，他們全都被祂吸引了。耶穌乃是神向世人所彰顯出來的面容。如果恩典可以有一張臉孔，那麼這臉孔就是耶穌。難怪大批的人會湧向祂，渴慕接近祂。

在今天我們所讀的這段經文中，我們看見有些希臘人，也上耶路撒冷去過逾越節、作禮拜。他們並不是住在希臘的猶太人，而是道地的希臘外族人；遠道專程前來參加猶太人的逾越節。他們來到加利利的伯賽大人腓力那裡，請求他，說：「先生，我們想見耶穌。」為甚麼他們會找腓力呢？可能的原因是腓力乃是一個希臘名字，特別像亞歷山大大帝的父親，名字就叫作「馬其頓的腓力」。這樣他們想，或許腓力可以給他們特別的方便，來把他們介紹給耶穌。作為一個遠道從希臘來到耶路撒冷的人，難道你不想找個機會去拜訪一下主耶穌，有段時間目睹祂的音容笑貌，親聆祂的言談教誨麼？這將是何等美妙的一件事！這些希臘人是如何被耶穌吸引的呢？是否祂在以往三年半的事奉名聲，已經遠遠傳播到希臘了呢？我想這情況是有可能的，因為甚至法利賽人也彼此說：「你們看，你們都是徒勞無功，世人都去跟隨祂了！」(約十二 19) 這些法利賽人說出這樣的話，一定是因為他們知道有人專程從國外來，為了要尋找基督。這些希臘人說不定早已去找過祭司和法利賽人探詢有關耶穌的事了。

約翰福音沒有提到這事，然而當耶穌騎著小驢進入耶路撒冷，正式又公開地向以色列人宣告祂的彌賽亞身份時，其他三卷福音書全都記載：祂進了耶路撒冷，全城都震動起來，他們問：「這人是誰？」大家都說：「這就是那先知耶穌，是從加利利的拿撒勒來的。」後來耶穌進了聖殿，把殿裡所有作買賣的人趕走，並推倒找換銀錢的人的桌子，和賣鴿子的人的凳子；又對他們說：「經上記著：『我的殿要稱為萬國禱告的殿。』你們竟把它弄成賊窩了。」(可十一 17) 說不定這些希臘人還曾經在聖殿的外院看見了這一幕，耶穌為著神的殿大發熱心，好叫聖殿可以恢復為「萬國禱告的殿」，而不僅僅是猶太人的。神的心意是要叫這世上的萬國萬民都來尋求祂。

是哪些東西讓你被吸引來親近主耶穌的？是因為你的生命中有了甚麼特別的需要嗎？或者是因為聖經中啟示出來祂性格的美妙可愛？請彼此分享你是如何對祂產生興趣的？

不管你認為是出於甚麼因素你被吸引來親近主耶穌，要知道這都是神在你裡面工作的結果，因為聖經中耶穌說：

「如果不是差我來的父吸引人，就沒有人能到我這裡來；到我這裡來的，在末日我要使他復活。」(約六 44)

神會使用你我生命中的任何事物，來把我們吸引到主耶穌基督那裡，就像今天這段經文中，祂在這些希臘人身上所作的事。這裡值得特別注意的就是：當腓力去告訴安得烈，而安得烈和腓力去把希臘人的請求告訴耶穌時，耶穌就把這個請求，看如是祂一直在等候著的從父神來的信號。知道時候終於到了，祂必須勇敢地擁抱父神所交託給祂的命定，透過十字架上的苦難，來成就極大無比的榮耀。因此祂對安得烈和腓力說：「人子得榮耀的時候到了！」在祂以往三年半的事奉過程中，至少有兩次祂明確地談到，祂一直在等候著的一個特別的時刻。這不是一個字面上的時刻而已，而是一段真實的時間，是祂在其中要透過某個特別的行動來大大榮耀父神的。當祂的母親在加利利迦拿的婚筵上請求祂的干預，告訴祂說：「他們沒有酒了。」耶穌的回答提到了關於祂的時刻的問題，說：

「母親，我跟你沒有甚麼關係呢？我的時候還沒有到。」(約二 4)

另外還有一次，當耶穌在聖殿裡教導人的時候，祭司長和法利賽人設法想要逮捕祂，因為祂清楚告訴他們，祂是父神所差來的；然而因著某種唯有父神才知道的理由，卻沒有人下手捉拿祂。聖經如此記載：

耶穌大聲說，你們以為認識我，也知道我從哪裡來，其實我不是憑著自己的意思來的；但那差我來的是真實的，你們卻不認識祂。然而我認識祂，因為我從祂那裡來，也是祂差我來的。於是他們想逮捕祂，只是沒有人下手，因為祂的時候還沒有到。(約七 28-30)

耶穌非常有可能接見了這些希臘人，可是約翰並沒有告訴我們。他想要透過這件事向我們表明的乃是，當外族人也像猶太人一樣起來尋求祂的時候，耶穌就知道時機已到，祂必須藉著最後這個順服的行動，來榮耀父神的名。這個最後的順服行動是甚麼呢？耶穌如此宣告：

「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，一粒麥子若不落在地裡死了，仍舊是一粒；如果死了，就結出許多果實來。」(約十二 24)

在第 24 節這句經文裡面，耶穌只是談到祂自己嗎？或者祂也談到我們每一個人？當祂說到「一粒麥子必須先落在地裡，然後才死了」的時候，祂的意思是甚麼呢？

耶穌所作的每一件事情，都是要為那些跟隨祂的人作好榜樣。當我們想到一粒麥子落在地裡的時候，很自然就會聯想到耶穌可能會藉此教導我們活出一個謙卑的生命，明白若要得到高昇，我們必須先學會降卑。祂帶給我們的榜樣就是，當仇敵處於一個凌駕於我們之上的地位時，那麼神的道路就是不自己去尋求逃避或者報復，反過來卻要全然順服於神的安排，並且願意向自己死。神預備賜給教會的生命，乃是透過主耶穌而以種子的形態賜下來的。祂這種子落在地裡的意思是說，主耶穌背負著你和我的罪，隨著自己整個一起釘死在十字架上。如果耶穌沒有死在十字架上，祂的生命只是屬於祂自己的，與你我無關。然而，可能會有人問：「為甚麼耶穌基督必須經歷這麼殘酷、暴力的死亡呢？難道神為了祂的兒子，不能計劃出一個比較容易一點的死亡嗎？」我相信這問題的答案如下：唯有透過如此殘酷、暴力的死亡，才能夠把罪真正惡毒的本質徹底揭露出來。有個傳道者如此說：「如果耶穌只是在床上自然死，或者病死或者意外車禍死；那麼，祂能夠透過這樣的死曝露出撒但的一切無法無天、罪大惡極嗎？」人類一生中的大悲劇就是，我們根本認識不到罪真正惡毒的本性。神的計劃乃是要叫耶穌基督的死，成為所有相信耶穌基督之死就是他們之死的人的替代物。這樣，所有相信基督的人，就可以出死入生了；因為耶穌不僅能夠進入死亡，祂還可以勝過死亡而復活；這樣，就要叫所有和祂一起死亡的人，也可以隨著祂一起復活過來了。歷史上，還有另外的一個例子可以說明這種替代的合法性：

在英、法戰爭期間，發生了一個比較特別的案例。那時在法國，他們透過一套抽籤的系統徵兵入伍。當某個人的名字被抽中了，他就必須去當兵上前線打戰。有一次兵役局的人找到了某個人，說他被選中了，必須去當兵，他不相信這事，而且拒絕入伍。他的理由是：「我已經於兩年前入過伍，而且已經戰死了。」起初兵役局的人懷疑他有點神經病，然而他一直堅持自己所說的是真話，並且宣稱只要到軍隊的檔案庫中查核，必定會証實他已經在戰場中陣亡了。兵役局的人百思不解地問他：「這事怎麼可能呢？你看，你現在不是活著嗎？」於是他解釋當時實際所發生的事，說：「當兩年多前他的名字被抽中的時候，他有一個密友前來告訴他，說：『你必須照顧一個很大的家庭，可是我尚未結婚並無家累；不如我使

用你的名字和地址，代替你去打仗吧。』」這事從軍隊檔案庫中的資料果然得到証實了。這件相當特別的案例最後呈報到拿破崙面前，而拿破崙的裁決是，國家再也沒有法定的權柄，徵召這人服兵役。所以這個人就得自由了，因為已經有別人代替他死了。(註 1：《聖經真道 1500 個例証》，邁克爾·格林編輯，貝克書房出版，第 360 頁。)

在神的眼中看來，當耶穌基督死了，祂就是代替你死了；要將你從撒但因著你犯罪而擁有的法定權柄底下釋放出來。基督替代你而死，也同時是為你而死。神看待耶穌之替代你，如同那個人的朋友替代那個人上戰場一樣具有法定的效力。當耶穌基督死了，神看你也就一樣地死了。

「你們若與基督一同死了，脫離了世俗的言論，為甚麼仍然好像活在世俗中一樣，拘守那『不可摸、不可嘗、不可觸』的規條呢？」(西二 20)

「所以，你們既然與基督一同復活，就應當尋求天上的事，那裡有基督坐在神的右邊。你們要思念的，是天上的事，不是地上的事。因為你們已經死了，你們的生命與基督一同隱藏在神裡面。基督就是你們的生命，祂顯現的時候，你們也要和祂一同在榮耀裡顯現。」(西三 1-3)

一粒麥子落在地裡，讓我們更深一層來思考會發生的事情。地裡的黑暗、時間以及土壤中的環境，會開始對這種子工作，以致於種子的外殼裂開，同時蘊藏於種子裡面的生命，也開始生根發芽，並且成長為一棵植物，直到長大成熟，重新結出許多子粒來。主耶穌透過祂的死、埋藏和復活，就是要來將祂裡面的生命賜給我們。我們全都從人類共同的祖先亞當，得到了目前這個肉體的生命；然而基督來到世界是要賜給我們神自己的生命，當我們全心的信靠祂、依賴祂，這生命就賜給我們了；當我們相信，我們的罪就被洗潔淨，藉著聖靈的洗，我們進入基督裡面，成為祂的肢體。所有重生得救的人透過信心而與基督連結起來，有神的生命、神的靈住在他們裡面，而且彼此結合在一起，成為基督的身體。

耶穌使用另外一個比喻來闡釋這種信徒與基督之間的連結，說：「你們要住在我裡面，我也就住在你們裡面。枝子若不連在葡萄樹上，自己就不能結果子；你們若不住在我裡面，也是這樣。我是葡萄樹，你們是枝子。住在我裡面的，我也住在他裡面，他就結出很多果子；因為離開了我，你們就不能作甚麼。」(約十五 4-5) 這裡關鍵的問題就是我們這些作枝子的，必須連結在耶穌基督這葡萄樹上。保羅談到這個奧秘在長久的世代裡，一直從猶太人的心思中被隱藏起來。可是如今，透過使徒和初代教會，就是領受神的生命、從五旬節開始誕生的新種子，神揀選他們來向世人啟示，基督期待住在由所有世人所組合而成的聖殿之中，甚至也包括那些全心尋求祂的外邦人。保羅說：「你們不知道你們的身體就是那位住在你們裡面的聖靈的殿嗎？這聖靈是你們從神那裡領受的。你們不是屬於自己的。」(林前六 19) 司提反在激情中宣告：「其實至高者並不住人手所造石頭的殿，正如先知所說：『主說：天是我的寶座，地是我的腳凳，你們要為我建造怎樣的殿呢？哪裡是我安

息的地方呢？這一切不都是我手所造的嗎？」(徒七 48-50) 祂真正中意的，乃是住在祂那甘心向祂屈膝、全心跟隨祂的眾兒女心靈的殿中。保羅又說：

「現在這奧祕已經向祂的眾聖徒顯明了。神願意使他們知道這奧祕在外族人中有多麼榮耀的豐盛，這奧祕就是**基督在你們裡面成了榮耀的盼望**。」(西一 26-27)

保羅稱呼那基督在我們裡面的奧祕為「**榮耀的豐盛**」，也確知這是必要成就的「**榮耀的盼望**」。我們該如何更多地去經歷這真理的實際呢？

背起自己十字架的呼召

約翰在此想要傳遞給我們的主要思想就是，耶穌基督乃是「一粒麥子」，祂要把屬天的新生命帶給一切接待祂的人。同樣，所有屬於耶穌基督的人，也要向自己死，以便基督可以在我們裡面，並且透過我們活著，就像一粒麥子落在地裡，外殼必須裂開而向自己死了，好叫基督在我們裡面所隱藏的生命，可以流出去給別人。這樣，保羅說明：

「我們身上常常帶著**耶穌的死**，好讓耶穌的生也在我們的身上顯明出來。」(林後四 10)

當我們牢牢地抓住自己的生命，只追求自己的舒適、享樂、安逸，那麼我們幾乎不可能為基督結出甚麼果子。要讓我們這一生得以被效法、並且傳承給年輕的一代，我們必須主動地背起自己的十字架，好叫基督的生命可以透過我們彰顯出來。你無法背起你家人的十字架，甚至也無法背起你配偶的十字架。我們每個人必須自己決定，要讓我們的生命可以結出多少果子的程度。那些有了配偶、甚至兒女的人，必須和自己的配偶和兒女，一起決定你的生命所要作出犧牲的程度。在我和妻子珊蒂結婚之前，我和她一起坐下來並且清楚告訴她，神擺在我心裡要我這一生必須去作的事情。自從 1980 年我們的婚禮，我們就對要如何過這一生達成了共識。我告訴她會有艱難、窮困和患難，然而我也應許她一生對她的忠貞和信實。背起自己的十字架，並且讓自己的一生為基督結滿果子的呼召誠然不易；然而這豈不是我們蒙召作主耶穌門徒的本意麼？在馬可福音書裡面，耶穌已經清楚地向我們陳明：

耶穌把眾人和門徒都叫過來，對他們說：「如果有人願意跟從我，就應當捨己，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。」(可八 34)

耶穌呼召祂的教會去背起的十字架，就是必須向自己死的呼召。作家格蘭特·奧斯本如此說：

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」對於羅馬士兵而言，意義十分簡單、清楚明白。當他們要耶穌或者任何人背起自己的十字架，前往受刑之處時，意思只有一個，那就是：「你已經死了！」因此，背起自己的十字架意思就是對於這世界上的一切事物，算自己是死的。耶穌說這樣的人，「必會保全生命到永遠。」(約十二 25) 門徒們必須成為他們老師耶穌的樣式，死亡乃是通往生命之路。(註 2：《約翰福音注釋》，格蘭特·奧斯本，丁道爾出版社，第 185 頁。)

讓我們回到約翰福音書中，我們正在思考的這段經文。耶穌繼續把自己心中所想到的，告訴祂的門徒，說：

「愛惜自己生命的，就喪掉它；在這世上恨惡自己生命的，必會保全生命到永遠。如果有人服事我，就應當跟從我；我在哪裡，服事我的人也會在那裡；如果有人服事我，我父必尊重他。」(約十二 25-26)

在上面這段經文中，用粗體字標示出來的兩個「生命」，其希臘字是 *psyche*，意思就是我們這個屬肉體的生命，或一個人自我的生命。耶穌是說，如果你愛惜的是這世上你自我的生命，你的心態只是為要取悅自己，取得自我成就、實現自我滿足等等自私自利的目標；那麼當你來到耶穌基督的十字架之前認罪悔改的時候，首先必須破碎的，就是這樣的心態。我們看見並且效法基督的榜樣，就將引領我們勝過這個撒但權勢之下的世界體系；這個體系正是我們的主耶穌和祂所有的門徒，奮力與之拼搏、爭戰的：

時值 1977 年夏末，羅馬尼亞處於共產政權統治之下；一位浸信會的牧師，彷彿是個臨終的人，安排、交代好自己的一切俗務。在妻子以利沙伯的鼓勵之下，托約瑟牧師抱著一個殉道者的心情，前往某個指定的旅館赴約。他必須去見某個秘密警察頭子，那人曾經誓言要完成他的前任頭子未能完成的工作：停止托約瑟牧師的傳福音工作，而作為交換的條件就是他可以得到一份優渥、清閒的俗世職務。倘若托約瑟牧師膽敢抗命，他至少必須蹲幾年監獄，甚至也有可能立即被槍決。托約瑟牧師和那個秘密警察頭子見面後，毫不猶豫勇敢地拒絕了這秘密警察頭子的一切安排。托約瑟牧師追述他和那個秘密警察頭子見面之後的故事：

我告訴那個人，說：「如今我已經預備好面對死亡。你說過你要結束我作為傳道人的生涯。可是我求問我的神，祂卻說我必須繼續我傳道人的生涯。所以顯然我不得不讓你們兩位中的一位生氣，我的決定是寧可讓你生氣，而非讓我的神生氣。然而我也明白你一定受不了我如此的抗命，所以你總會設法殺死我，我願意接受你任何的裁決。因此我已經安排好自己的後事，預備好隨時面對死亡。至於我一息尚存的日子，只要活著一天，我必定傳道一天。」

那個秘密警察頭子聽完了托約瑟牧師果斷的告白之後，完全出乎托約瑟牧師的意料之外，竟然也作出一個非常果斷的回應，說：「你繼續去傳你的福音吧！你既然預備好為著傳你的福音而死，那麼你理應配得繼續去傳福音。」這樣，一共有

四年之久，直到他們把托約瑟牧師放逐出國，他可以一直不受任何干擾地自由傳講神的道。因為那個位高權重的秘密警察頭子，作成了一個決定：托約瑟牧師配得繼續去傳福音，因為他已經預備好為著福音而死。而在這之前，從 1970 年代開始，他在羅馬尼亞已經多次進出監獄。罪名就是他是個基督教的牧師。每次在監獄裡，他總得經歷好幾個星期的審訊、毒打以及無盡的折磨與恫嚇。他回憶說：

「當那些秘密警察威脅要殺死我，隨時將我槍斃的時候，我笑著回答他們，說：『難道你們不知道，當你們殺死我，就等於送我進入榮耀裡去嗎？進入榮耀怎能嚇到我呢？』當我經歷愈多的患難，愈多的麻煩，我就會得到愈多的榮耀。因此，我何必要請求他們，說：『別再找我麻煩了。』因為當我麻煩愈多，我在天上的榮耀就愈大。」在一次特別殘酷、悲慘的刑訊中，托約瑟牧師坦率地告訴那些折磨他的人，說：「我身上濺出的每一滴鮮血，都將會澆灌耶穌基督福音的成長。」托約瑟牧師所學到的「受苦神學」中，有一個重要的部分就是：苦難永遠不是一種意外，苦難乃是神建造祂教會的主權計劃中的一部分。

他說，我這樣告訴那些審訊者：「你們要知道，你們最大的武器就是殺人；可是，我最大的武器就是天天死。讓我告訴你們實際會發生的情況吧：你們知道我講道的錄音帶早已遍佈全國，當你們把我殺死了，你們就等於將我的鮮血灑在我的錄音帶上。每一個手邊有我錄音帶的人，就會重新拿起我的錄音帶來，說：『我要好好再聽聽這錄音帶，因為這個人為著他所傳講的被殺死了。』這樣，在你們殺死我之後，我所講的道就要發出十倍大的聲音，因為你們將我殺死了。事實上，因為你們將我殺死了，我就可以為神征服整個羅馬尼亞。所以你們儘管動手吧，快快將我殺死好了！」「為主耶穌而死，永遠不是一種意外，也絕對不是一個悲劇。這乃是我們工作當中的一部分，也是我們事奉中的一部分。事實上，為主而死更是我們講道的最偉大方式。」

托約瑟牧師認為基督徒的受苦有兩個主要的理由：第一，為福音作見證；第二，讓基督的教會得以完全。他說，他被一位英國神學家教導的真理大大鼓勵：基督的十字架是為了贖人的罪；但是每一個基督徒蒙召背起自己的十字架，是為了叫福音得以廣傳。

從 1977 年到 1981 年，神給托約瑟牧師四年額外的時間，可以不受任何干擾地自由傳講神的道，直到他被放逐出羅馬尼亞。之後，從 1982 年開始，他成為羅馬尼亞宣教會的主席，而且又作了羅馬尼亞布拉索夫地區浸信教會的牧師。自從 1989 年開始羅馬尼亞就向福音開放了。如果你想更詳細知道有關羅馬尼亞教會的復興和更新，請查閱下面這個網站：<http://www.persecution.com/public/40years.aspx>

之後面對著愈來愈逼近的十字架苦難，耶穌描述自己內心的掙扎和感受，說：

「我現在心裡煩亂，我應該說甚麼呢？說『父啊，救我脫離這時刻』嗎？然而我正是為了這個緣故來的，要面對這時刻。父啊，願祢榮耀祢的名！」(約十二 27-28)

讓我們想像一下當時會是怎樣一種情況：當耶穌說話的時候，有聲音從天上來。耶穌向群眾解釋說，這是為了他們的益處才發出的。父神要叫所有人確實知道，祂即將榮耀祂的兒子耶穌基督，馬上就是了。之後，耶穌清楚告訴他們：「光在你們中間的時間不多了。你們應當趁著有光的時候行走，免得黑暗追上你們。在黑暗中行走的人，不知道往哪裡去。你們應當趁著有光的時候信從這光，使你們成為光明的兒女。」耶穌知道自己即將離開他們，所以要他們趁著有光在他們中間的時候相信光，希望他們及早成為光明的兒女。耶穌在這裡所顧念的，就是祂將要遺留在這世界上的門徒。聖經繼續記載：「耶穌說完了這些話，就離開他們隱藏起來。」意思是說，祂知道祂的時間快要到了，祂要珍惜剩下來的一點點時間，來預備好自己面對即將臨到的苦難；同時也多花點時間與父神和門徒相處。而當祂把自己的身體交出去的時候，祂不得不將自己所帶出來、這群光明的兒女留在後面。時至今日，我們確實已經看見主耶穌因著復活得榮耀了，正如父神所說的。我們這群祂留在後面的光明兒女，當我們願意在世上的日子有份於祂的患難，我們也必定可以分享祂的榮耀。有些人會承受更多的苦難，相信他們也必定得到更大的榮耀。

禱告：父神，我求祢讓我們這些光明的兒女，得以在這黑暗的世界有如明光照耀。讓這世界上的人，每次看見我們如何在自己的生命中活出祢的恩典，他們就可以更加清楚看見祢的榮面。求祢讓我們可以被成功地模成耶穌基督的心態和樣式，好叫我們的生命中充分地流露出基督溫柔、謙卑的性格；得以讓我們在日常一切所行的事上，都能榮耀祢的聖名。阿們。

Pastor Keith Thomas.

Email: keiththomas7@gmail.com

Website for free bible studies: www.groupbiblestudy.com